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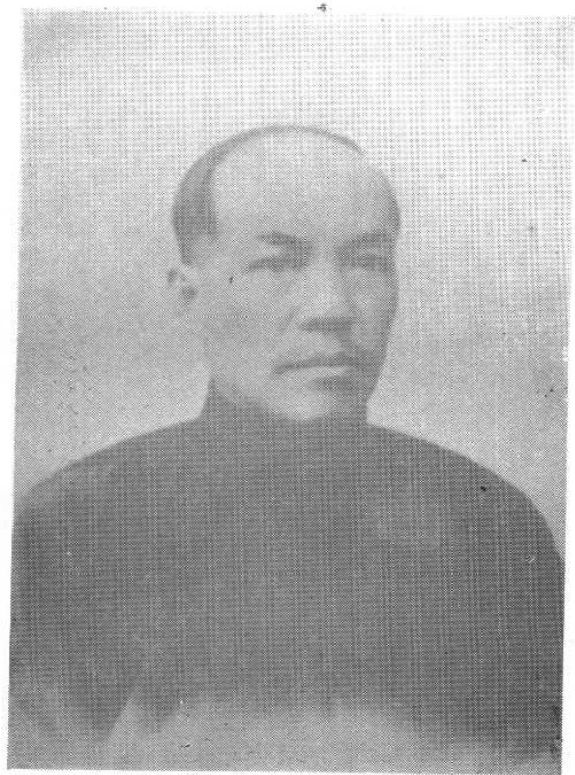
中国记者丛书

梁启超

政论选

ZHENG LUN XUAN

新华出版社



作者

前 言

《中国记者丛书》将汇集几十名当代优秀记者的新闻作品，以系列书的形式分册出版，奉献给新闻工作者、新闻爱好者和广大读者。

新闻记者是政治家、社会活动家，站在时代前列的人。他们既是时代的传播者，前进脚步的讴歌者，又是历史的纪录者、见证人。在战火纷飞的一九四七年，郭沫若同志曾写过一篇文章，满腔热情地歌颂革命转折关头时期的新闻记者，他写道：

“无数勇敢正直的新闻记者，他们正是今天的左丘明、司马迁，我倒感觉着我们今天的文坛上应该推他们为祭酒。”“新闻记者的报告文学应该是最最新进步的一种文艺形式。把现实紧得那么牢，反映得那么新鲜，批判得那么迅速！它们成了我们每天的生命。我们每天清晨和晚上，就象中世纪的人要受神的启示一样，我们是受着新闻记者启示的。有哪一种文艺作品能抵得新闻文学的力量呢？有哪一

2187/07

位大作家能有新闻记者的读者那么广泛？……”

（见《文萃》杂志刊载的《新缪司九神礼赞》）郭老把记者比作左丘明、司马迁，要把他们推为文坛“祭酒”，这虽然有些过誉，但他确用诗一般的语言写出了新闻记者的功绩和作用，写出了新闻作品在人民群众中的影响和威力。这对那些几十年昼夜奔波在生活激流中的优秀记者来说，评价是公允的，当之无愧的。

为了使读者更多地了解记者，熟悉他们的生活，欣赏他们曾对人们有过启示作用的名篇，并从中学到新闻工作的优良传统和采访写作经验，这本丛书将有如下几个特点：

首先是注意汇集各个时期记者中的代表人物，反映各个时期新闻工作的特色和风貌。选入丛书的人物中，有在苦难的旧中国就投身新闻事业的新闻界前辈，有革命烽火中百炼成钢的党的杰出的新闻工作者，有全国解放后在党的哺育下锻炼成长的新闻战士。时期不同，成长道路不同，活动方式不同，新闻写作的特点也有所不同。这样，从这套丛书中既可以看到百花齐放、兼收并蓄的特色，又可以看出几十年来我国新闻战线群星灿烂、前赴后继的局面。

其次是尽量选录各个人物的代表性的作品，揭示每个人物的写作特点和新闻风格。在这本丛书

中，有战地新闻通讯选、考察报告选、人物专访选、农村散记选、经济新闻选、社会调查报告选、报刊杂文选、国际新闻通讯选、国际评论选、东北战场通讯选、西欧战场特写选等几十种。记者经历不同，活动领域不同，新闻体裁不同，写作上的风格也就有了不同。这样，就构成了一个新闻风格、新闻体裁上的五彩缤纷的百花园，为读者在新闻写作上提供了各种各样的范例和范文。

再次是，每册正文之前有作者的小传和近照，正文之后有编后记、作品评介、或作者自己撰写的类似“我是怎样当记者的”、“战地采访日记”等各种形式的介绍评析性的文章。这样就把每个人物的生平、特点、概貌勾画出来了，既为读者学习这些优秀记者的范文提供了背景材料，又为新闻研究人员探索新闻界名人成长道路，提供了可靠的资料。

为了使这套丛书自成体系，有一定的完整性、连续性，全书虽有几十册，但规格是统一的。每册不超过八万字，精选精编；装璜设计一律，力求美观大方。为了便于携带，全部采用窄32开本。这些做法是否有当，编辑出版工作有何疏漏，请读者指正。

这套丛书由新华社新闻研究所和新华出版社共同编选出版。

梁启超小传

梁启超（1873—1929），字卓如，号任公，别署饮冰室主人等，广东新会人。自幼聪颖好学，12岁为秀才，16岁中举人，19岁赴京会试不中，回到广州拜康有为为师，学习今文经学。1895年春，与康有为再次赴京会试，正值甲午之战中国惨败、丧权辱国的《马关条约》即将被清廷批准之际，康、梁遂联络各省赴京会试的1300多名举人，举行了闻名于世的“公车上书”。同年8月，一批维新志士在北京成立强学会，并创办《中外纪闻》作为机关报，由梁启超主编。这是他办报之始。

1896年8月，黄遵宪等在上海创办《时务报》，邀梁启超南下任总撰述。梁启超在该报发表政论数十篇，全面阐述了维新派的变法主张。《时务报》因梁启超主持笔政而风靡神州，以至“举国趋之，如饮狂泉”，梁启超亦借《时务报》而名重一时，以至天下“无不知有新会梁氏者”。次年10

月，《时务报》因发表“过激”言论受到张之洞的指责，梁启超愤而辞职，改就长沙时务学堂总教习，协助湖南巡抚陈宝箴推行新政，与谭嗣同等共创《湘报》。

1898年春，梁启超北上京师，协助康有为成立保国会，并上书皇帝要求废除八股取士制度。6月11日，光绪皇帝下诏“咸与维新”。7月3日，光绪召见梁启超，赐以六品衔，命其协办京师大学堂和筹办译书局事务。9月21日，慈禧太后发动政变，光绪被囚，“六君子”喋血都门，康梁流亡海外。

1898年12月，梁启超在旅日侨商的支持下，在日本横滨创办《清议报》。他在该报发表大量政论、时评和杂文，“明目张胆攻击政府，彼时最烈矣”。1900年12月，梁启超奉康有为之命赴檀香山进行保皇活动，并创办《新中国报》，鼓吹“保皇即革命”谬论，后来遭到孙中山撰文驳斥。1901年12月，《清议报》馆被焚，因而停刊。两个月后，梁启超又在横滨创办《新民丛报》。为了迎合时代潮流，该报用大量篇幅介绍西方各国的新思潮、新学说；梁启超则以如椽之笔，发表许多“危险激烈之论”，大受读者青睐，被时人誉为“言论界的骄子”。与《新民丛报》同时，梁启超还创办了《新小说》月刊，刊登政治小说以发表“区区政见”，“专欲鼓吹革命”。

1903年底，梁启超游历美洲回到日本后，突然宣布“与共和长别”，全力鼓吹君主立宪，并在同盟会成立后，与其机关报《民报》就君主立宪还是革命排满的问题进行论战。论战的结果是梁启超理屈词穷，《新民丛报》不得不于1907年8月悄然停刊。

同年10月，梁启超在日本东京成立政闻社，创办《政论》半月刊，为国内刚刚兴起的立宪运动推波助澜。1910年2月，梁启超又在上海创办《国风报》，就实施宪政有关的各种问题为清政府代谋。同年7月，当全国立宪运动处于高潮的时候，梁启超又支持他的密友徐佛苏在北京创办《国民公报》，借以联络各省立宪派人士，成为“立宪运动的大本营”。

辛亥革命后，梁启超于1912年10月回国。他一方面组织进步党与国民党对抗，一方面在天津创办《庸言》杂志替袁世凯政权作鼓吹。1913年国民党发动的“二次革命”失败，梁启超出任熊希龄内阁的司法总长。1915年初，他应聘担任《大中华》杂志总撰述。此时，袁世凯帝制自为的野心大暴露。梁启超深知复辟帝制不得人心，率先在《大中华》杂志发表《异哉所谓国体问题者》一文，吹响了反袁护国运动的号角。接着，他积极策划其学生蔡锷回云南发动武装起义，自己则南下广东，担任“两

广护国军都司令部”的总参议，参与了武装反袁活动。1917年6月，张勋、康有为导演了一场宣统皇帝复辟的丑剧，梁启超在报上公开发表《反对复辟电》，产生很大影响。张勋被逐后，梁启超担任了段祺瑞内阁的财政总长。不久辞职，寓居天津，脱离政界。

1918年9月，梁启超与张君勱、张东荪等成立“北京新学会”，创办《解放与改造》杂志。同年¹2月他赴欧洲考察。1920年3月回国后，将《解放与改造》更名为《改造》，任主编。这是梁启超主编的最后一份报刊。

1922年9月《改造》停刊后，梁启超讲学于清华大学研究院，并担任北京图书馆馆长。1929年1月29日病逝于北京，终年57岁。

目 录

1. 变法通议 (节录) (1)
2. 论报馆有益于国事 (13)
3. 保国会演说词 (18)
4. 《清议报》叙例 (23)
5. 立宪法议 (25)
6. 少年中国说 (35)
7. 过渡时代论 (43)
8. 十种德性相反相成义 (51)
9. 本馆第一百册祝辞并论报馆之责任及
 本馆之经历 (节录) (64)
10. 新民说 (节录) (69)
11. 释革 (76)
12. 敬告我同业诸君 (84)
13. 敬告我国民 (91)
14. 现政府与革命党 (99)
15. 时评与杂文 (一组) (108)

16. 论小说与群治的关系	(117)
17. 政闻社宣言书	(125)
18. 《国风报》叙例	(140)
19. 粤乱感言	(150)
20. 鄙人对于言论界之过去及将来	(153)
21. 革命相续之原理及其恶果	(162)
22. 异哉所谓国体问题者	(172)
23. 反对复辟电	(194)
24. 无产阶级与无业阶级	(198)

评介文章：

言论界的骄子——梁启超

1.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2.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3.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4.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5.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6.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7.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8.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9.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10.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11.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12.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13.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14.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15.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16.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17.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18.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19.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20.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21.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22.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23.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24.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25.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26.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27.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28.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29.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30.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31.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32.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33.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34.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35.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36.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37.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38.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39.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40.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41.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42.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43.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44.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45.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46.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47.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48.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49.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50.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51.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52.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53.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54.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55.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56.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57.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58.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59.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60.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61.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62.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63.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64.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65.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66.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67.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68.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69.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70.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71.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72.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73.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74.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75.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76.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77.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78.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79.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80.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81.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82.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83.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84.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85.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86.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87.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88.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89.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90.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91.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92.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93.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94.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95.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96.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97.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98. 梁启超与《万国公报》	(1)
99. 梁启超与《新民丛报》	(1)
100. 梁启超与《时务报》	(1)

变法通议（节录）

论不变法之害①

今有巨厦，更历千岁，瓦垠毁坏，榱栋崩折，非不朽然大也，风雨猝集，则倾圯必矣。而室中之人，犹然酣嬉鼾卧，漠然无闻见；或则睹其危险，惟知痛哭，束手待毙，不思拯救；又其上者，补苴罅漏，弥缝蚁穴，苟安时日，以觊有功。此三人者，用心不同，漂摇一至，同归死亡。善居室者，去其废坏，廓清而更张之，鸠工庀材，以新厥构。图始虽艰，及其成也，轮焉奂焉，高枕无忧也。惟国亦然：由前之说罔不亡，由后之说罔不强。

印度，大地最古之国也，守旧不变，夷为英落

①《变法通议》是梁启超在维新运动时期的重要著作。全文分为十四篇，共七万余字。全面阐述了维新派的变法主张。前十一篇发表在《时务报》第一至第四十三期，后三篇发表在《清议报》上。这里节录的是《变法通议》的第二篇，写于1896年8月。

矣。突厥^①地跨三洲，立国历千年，而守旧不变，为六大国执其权分其地矣。非洲广袤，三倍欧土，内地除沙漠一带外，皆植物饶衍，畜牧繁盛，土人不能开化，拱手以让强敌矣。波兰为欧西名国，政事不修，内讧日起，俄、普、奥相约，择其肉而食矣。中亚洲回部，素号骁悍，善战斗而守旧不变，俄人鲸吞蚕食，殆将尽之矣。越南、缅甸、高丽，服属中土，渐染习气，因仍弊政，荼靡不变，汉官威仪，今无存矣。今夫俄宅苦寒之地，受蒙古铃辖，前皇残暴，民气凋丧，岌岌不可终日，自大彼得游历诸国，学习工艺，归而变政，后王受其方略，国势日盛，辟地数万里也。今夫德列国分治，无所统纪，为法所役，有若奴隶，普人发愤，兴学练兵，遂厥强法，霸中原也。今夫日本幕府专政，诸藩力征，受俄、德、美大创，国几不国，自明治维新，改弦更张，不三十年，而夺我琉球，割我台湾也。又如西班牙、荷兰，三百年前，属地遍天下，而内治稍弛，遂即陵弱，国度夷为四等。暹罗处缅甸之间，同一绵薄，而稍自振厉，则岿然尚存。记曰：“不知来，视诸往。”又曰：“前车覆，后车戒。”大地万国，上下百年间，强盛弱亡之故，不爽累黍，盖其几之可畏如此也。

①突厥，指土耳其。

中国立国之古等印度，土地之沃迈突厥，而因沿积弊，不能振变，亦伯仲于二国之间。以故地利不辟，人满为患；河北诸省，岁虽中收，犹道殣相望；京师一冬，死者千计；一有水旱，道路不通，运赈无术，任其填委，十室九空；滨海小民，无所得食，逃至南洋、美洲诸地，鬻身为奴，犹被驱迫，丧斧①以归，驯者转于沟壑，黠者流为盗贼；教匪、会匪，蔓延九州，伺隙而动。工艺不兴，商务不讲，土货日见减色；而他人投我所好，制造百物，畅销内地，漏卮日甚，脂膏将枯。学校不立，学子于帖括②外，一物不知；其上者考据词章，破碎相尚，语以瀛海，瞠目不信；又得官甚难，治生无术，习于无耻，懵不知怪。兵学不讲，绿营防勇，老弱癖烟，凶悍骚扰，无所可用；一旦军兴，临事募集，半属流丐；器械窳苦，饷糈微薄；偏裨以上，流品猥杂，一字不识，无论读图，营例不谙，无论兵法；以此与他人学问之将、纪律之师相遇，百战百败，无待交绥。官制不善，习非所用，用非所习，委权胥吏，百弊蠹起；一官数人，一人数官，牵制推诿，一事不举；保奖蒙混，鬻爵充塞，朝为市儈，夕登显秩；宦途壅滞，候补窘悴，非钻营奔竞，不能疗饥；俸廉微薄，供亿繁浩，非贪污

①丧斧：丧失钱财、旅费。

②帖括：科举考试的文体名，即八股文。

恶鄙，无以自给；限年绳格，虽有奇才，不能特达，必俟其筋力既衰，暮气将深，始任以事；故肉食盈廷，而乏才为患。法弊如此，虽敌国外患，晏然无闻，君子犹或忧之，况于以一羊处群虎之间，抱火厝之积薪之下而寝其上者乎！

孟子曰：“国必自伐，然后人伐之。”又曰：“未闻以千里畏人者也。”又曰：“能治其国家，谁敢侮之。”中国户口之众，冠于大地，幅员式廓，亦俄英之亚也；矿产充溢，积数千年未经开采；土地沃衍，百植并宜；国处温带，其民材智，君权统一，欲有兴作，不患阻挠。此皆欧洲各国之所无也。夫以旧法之不可恃也如彼，新政之易为功也又如此，何舍何从，不待智者可以决矣。

难者曰：“今日之法，匪今伊昔，五帝三王之所递嬗，三祖八宗之所诒谋，累代率由，历有年所，必谓易道乃可为治，非所敢闻。”释之曰：不能创法，非圣人也；不能随时，非圣人也。上观百世，下观百世，经世大法，惟本朝为善变：入关之初，即下薤发之令，顶戴翎枝，端罩马褂，古无有也，则变服色矣；用达海创国书，借蒙古字以附满洲音，则变文字矣；用汤若望①、罗雅谷②作宪书，

①汤若望：德国传教士。明崇祯年间参与修订中国历法。

②罗雅谷：意大利传教士，与汤共同修订中国历法。

参用欧罗巴法，以改大统历，则变历法矣；圣祖皇帝，永免滋生人口之赋，并入地赋——自商鞅以来计人之法，汉武以来课丁之法无有也——则变赋法矣；举一切城工河防，以及内廷营造，行在治辵，皆雇民给直——三王于农隙使民，用民三日，且无有也——则变役法矣；平民死刑，别为二等，曰情实，曰缓决，犹有情实而不予勾者，仕者罪虽至死，而子孙考试入仕如故——如前代所沿夷三族之刑、发乐籍之刑、言官受廷杖、下镇抚司狱之刑，更无有也——则变刑法矣。至于国本之说，历代所重，自理密亲王①之废，世宗创为密缄②之法，高宗至于九降纶音，编为储贰金鉴为世法戒，而懵懵始知大计矣。巡幸之典，谏臣所争，而圣祖、高宗皆数幸江南，木兰秋狝，岁岁举行，昧者或疑之，至仁宗贬谪松筠，宣示讲武习劳之意，而庸臣始识苦心矣。汉、魏、宋、明，由旁支人继大统者，辄议大礼，齟齬争讼；高宗援据《礼经》，定本生父母之称，取葬以士、祭以大夫之义。圣人制礼，万世不易，观于醇贤亲王之礼，而天下翕然称颂矣。凡此皆本朝变前代之法，善之又善者也。至于二百余年，重熙累洽，因时变制，未易缕数。数其荦荦

①理密亲王：指康熙第二子允初，曾立为太子，两度被废。

②密缄：雍正朝开始，将继位者名字密藏于“正大光明”匾后，皇帝病危时宣布。

大者：崇德以前，以八贝勒分治所部，太宗与诸兄弟，朝会则共坐，饷用则均出，俘虏则均分；世祖入关，始严天泽之分，裁抑诸王骄奢之习，遂壹寰宇，诒谋至今矣。累朝用兵，拓地数万里，膺阃外^①之寄，多用满蒙；逮文宗而兼用汉人，辅臣文庆，力赞成之，而曾、左^②诸公，遂称名将矣。八旗劲旅，天下无敌，既削平前三藩后三藩，乾隆中屡次西征，犹复简调前往，朝驰羽檄，夕报捷书；逮宣宗时，而知索伦兵不可用；三十年来，歼荡流寇，半赖召募之勇以成功，而同治遂号中兴矣。内而治寇，始用坚壁清野之法，一变而为长江水师，再变而为防河圈禁矣。外而交邻，始用闭关绝市之法，一变而通商者十数国，再变而命使者十数国矣。此又以本朝变本朝之法者也。吾闻圣者虑时而动，使圣祖、世宗生于今日，吾知其变法之锐，必不在大彼得（俄皇名）、威廉第一（德皇名）、睦仁（日皇名）之下也。记曰：“法先王者法其意。”今泥祖宗之法，而戾祖宗之意，是乌得为善法祖矣乎！

① 阃外：指军事领导职务。

② 曾国藩、左宗棠。